

证券代码:300761 证券简称:立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程力立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林州昊鸣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程力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林州昊鸣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昊鸣技术”)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4,933,48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5.23%。

2.程力立先生、昊鸣技术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9月25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27%)。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程力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昊鸣技术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以下简称“减持计划”),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程力立	249,176,401	29.70%
昊鸣技术	45,757,085	5.46%
合计	294,933,486	35.23%

二、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及合伙企业资金安排。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份以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拟减持的数量及比例: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27%)。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成交价格交易确定。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和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7.股东承诺与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2021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2021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文件,本次拟减持的股东已经履行或正在履行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来所作的所有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承诺事由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程力立、昊鸣技术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9年2月18日	2019年2月18日起至2022年2月17日	承诺履行完毕,承诺方严格履行承诺,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程力立、昊鸣技术	股份减持承诺	(1)在上述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2)公司上市前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计算上述交易均价时,将上述除权除息事项(如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自减持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019年2月18日	2019年2月18日起至2021年2月17日	承诺履行完毕,承诺方严格履行承诺,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程力立、昊鸣技术	股份减持承诺	(1)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若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申报离职之日在六个月后至十八个月之间,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如在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申报离职或申报离职后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9年2月18日	2019年2月18日起至2020年2月17日	承诺履行完毕,承诺方严格履行承诺,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昊鸣技术	股份减持承诺	本企业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9年2月18日	2019年2月18日起至2021年2月17日	承诺履行完毕,承诺方严格履行承诺,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程力立、昊鸣技术	其他承诺	(1)如果非经法律程序解除或减少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2)对于因解除或减少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切实、合理的方式予以解决,并保证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3)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5)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收购行为的合法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6)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的合法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7)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为的合法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8)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为的合法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9)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10)本人、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合法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2019年2月18日	长期有效	承诺正在履行中,承诺方严格履行承诺,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华宝中证全指软件开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全指软件开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全指软件开发ETF(场内简称:软件开发ETF华宝)
基金主代码	159016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6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管理人是否依法募集资金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确认的日期 2026年6月3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网上现金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网上现金认购的利息和具体份额以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为准。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保留至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

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网下现金认购的利息和具体份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保留至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

3.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持有本基金份额总数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数的数量区间为0。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中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36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5月18日起至2026年5月29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6月3日
募集有效认购户数(单位:户)	4,69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4,840.74

有效认购份额 437,708,000.00

基金份额单位: 1.0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32,164.00

合计 437,740,164.00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37,740,164.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申万菱信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龚雷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贾向东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龚雷
任职日期	2026-06-04
证券从业资格	6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龚雷先生,硕士研究生,2019年起从事金融相关工作,曾任职于深圳招商(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民生证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1月加入申万菱信基金,现任基金经理。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04日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6月5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民生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民生证券的规定为准。同时,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活动时间、优惠费率以民生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1)富荣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003467、B类003468)

(2)富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3520、C类013521)

二、业务咨询

1.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5-5600
网址:www.furamc.com.cn

2.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网址:www.msxq.com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考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民生证券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基金的一次性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对于大额申购采用固定费率方式收费的基金不参与折扣活动。

2.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该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及代销机构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差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以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情况和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四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盈米基金为汇丰晋信港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6年6月4日起,本公司新增盈米基金为汇丰晋信港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港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人民币份额	029246
2	汇丰晋信港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人民币份额	029247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cm.com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2)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yingmi.com.cn
联系电话:020-89629066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公告仅涉及本公司新增盈米基金为汇丰晋信港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代销机构予以说明,本基金的基金销售平台和业务规则以盈米基金安排为准。代销机构是否支持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以及代销机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规则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执行。代销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具体促销安排和业务规则以代销机构的规定和执行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